新北市立鳳鳴國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六次校訂課程規劃小組工作坊

日期:105年12月26日

地點:校長室

主席: 紀淑珍校長

參加人員:如簽到表

會議內容:

一、教學組說明技藝課程及議題統整課程試排課方案,依以下原則呈現:

- (一)議題課程採協同教學,每節課由導師與1名行政人 員協同實施。
- (二) 需連堂以方便實施則與前後週的上下節調課。
- (三)避開領域會議時間,所遺時段為星期一、二、五上午,星期五下午。
- 二、 九年級配合技藝課程,若有空間,社團可每週開2節。
- 三、 各處室之後需調配處室中各項議題課程的實施,避免同1組長 需同時忙於2個以上場地。

決議:

- 一、議題課程安排於星期五下午,技藝課程由輔導處與高職端學校協調後安排於上午,1~3節為技藝課程,第4節為班會,緩衝車程時間。
- 二、 議題課程每週安排於第 6 節 , 方便與前、後週調課後使領域教 師的課程可連堂。

紀錄: 教務主任:

教學組長: 校長: